

县城管执法局：

根据 2024 年 11 月 15 日县委常委会会议和 2024 年 11 月 11 日县政府常务会议精神，同意你局《关于实施饶平县凤江新城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有关问题的请示》。

2024 年 11 月 15 日

饶平县城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

饶城综局请〔2024〕36号

签发人：沈俊汉

关于实施饶平县凤江新城产业发展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有关问题的请示

饶平县人民政府：

为加快凤江新城产业发展，完善配套基础设施，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由我局牵头谋划实施饶平县凤江新城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综合改造建设项目，并组织有关上报工作，为加快推进项目的前期工作，现就项目实施有关问题请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

饶平县凤江新城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实施单位

项目由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牵头谋划，具体项目建设由饶平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负责实施。

三、建设地点

饶平县凤江新城“港城融合”片区

四、项目投资、建设内容和规模

项目包括4个子项目，计划总投资约10362万元，具体如下：

（一）凤江新城广场东路延长线改建工程，计划总投资5013.2万元，项目全长约1100m，规划宽度17m，拟对原道路进行拓宽改造，对右侧沟渠升级改造为箱涵，增加车行道，同时完善配套道路人行道、排水管网、照明绿化等。

（二）凤江新城五号路延长线建设工程，计划总投资1175.8万元，道路全长约260m，宽24m，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管网、交通工程、照明及绿化配套项目等。

（三）凤江新城凤洲中学前道路建设工程，计划总投资2257万元，道路全长约570m，宽16m，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及绿化配套项目等。

（四）凤江新城工业大道改造提升建设工程，计划总投资1916万元，项目全长约1940m。其中：中岭路段长650m宽24m，

其余路段长 1290m 宽 16m。拟对原道路路面加铺沥青，改造两侧人行道、绿化，完善排水管网及清淤等。

五、实施方式

由我局委托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报县政府审批，按程序报项目入库，项目视资金保障情况及条件成熟程度分期组织实施，具体实施方式由项目责任单位另行按程序上报县政府审批。

六、资金来源

所需资金除争取上级补助、深圳对口帮扶资金、产业基金、政策性银行融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债券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该事项经县政府领导同意。

以上请示妥否，请批示。

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 11 月 10 日

